

■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监管工作会议

财政部对会计造假敲警钟 将提升监管强度

◎本报记者 周翀

财政部监督检查局局长耿虹昨日在京表示,财政部将全面、切实做好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管工作。她同时提醒注册会计师要高度关注企业经营环境变化可能导致的审计风险。

在昨日召开的“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监管工作会议”上,耿虹说,此次金融危机爆发以来,目前国内尚未发生严重的会计舞弊丑闻,但发生重大会计造假案件的风险正在累积,经济增长减缓、出口困难、证券市场波动导致一些公司经营状况恶化、资金紧张,粉饰报表的可能性明显加大。她提醒注册会计师要切实加强审计质量控制和执业风险管理,切实提高执业水平和工作质量,遏制和防范会计造假,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完整。越是困难时期,会计师事务所越要自觉维护行业竞争秩序和诚信形象。”耿虹说。

财政部日前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行政监督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部各地专员办对证券资格事务所的监管职责和监管方式。此次会议对相关监管工作做出了详细部署。

从过去以企业入手为主、随意性大、覆盖面小的监管方式,转变为今后以证券资格事务所入手为主、监管工作日常化、监管对象具体化、监管职责明晰化的监管方式,提高对国

有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等重点企业监管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将提升会计监管的威慑力和覆盖面,提高监管层次和成效。”耿虹说。

耿虹指出,《通知》的主要内容有以下特点:监管目标明确化——今后专员办开展会计监督工作的主要任务,就是做好证券资格事务所监管,并通过对事务所的监管,辐射延伸国有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金融保险等重点企业;监管职责明晰化——指定有关专员办分别对全国60多家证券资格事务所总所进行监管,所有事务所分所按照属地原则由当地专员办就地监管,变单纯的事后检查为全过程动态监管;监管方式日常化——将专员办对事务所的监管重心由过去的专项检查为主转向日常监管;监督检查制度化——要求专员办对分工负责的事务所原则上每3年至少检查一次,下一步,还将出台一系列监督检查配套措施,指定操作规程、检查手册和考核办法;监管行为规范化——对专员办提出四个“不得”,特别强调专员办不得任意扩大资料报备范围,额外增加事务所负担。

她强调说,财政部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主管部门,将充分发挥牵头作用,主动与证监会、国资委、审计署、银监会等相关职能部门加强配合,避免重复检查和重复报备。同时,各专员办在工作中,也要与相关监管机构加强沟通和协调。

企业内控规范 三个配套文件进入会签阶段

◎本报记者 周翀

财政部会计司司长刘玉廷昨日在“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监管工作会议”上表示,《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三个配套文件——《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目前已进入会签阶段,力争5月份或6月份推出”。他还表示,就新会计准则,财政部正准备发布解释公告三,在保证新准则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对确需调整的事项进行说明。

刘玉廷说,原计划从7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内控“规范”,由于企业要做实施安排,准备工作量较大,故考虑推迟到2010年1月开始执行,到2010年底,执行企业应出具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另外,原定的上市公司先行执行的范围根据实际情况也将有所调整,考虑到创业板公司规模较小,而执行成本较高,故目前拟于境外上市公司中先行执行,同时鼓励其他企业自愿执行。

刘玉廷表示,从注册会计师的角度出发,《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指引的出台,是重要的制度安排,注册会计师的业务也从财务报告审计扩展到企业经营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审计,要求注册会计师在关注企业财务报表的同时,关注企业经营风险和管理漏洞。当然,监管部门在《指引》制定过程中,也充分考虑了注册会计师的

实际情况,提出了一系列较为妥善的安排。

刘玉廷说,从目前情况来看,既定的到2010年全国大中型企业全面实施新会计准则的目标“基本可以实现”,在过去两年上市公司、央企和部分地方国企、非上市商业银行、商业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先后实施新准则的基础上,今年新准则实施范围仍将继续扩大,财政部鼓励和支持未实施新准则的企业尽快执行。同时,新准则的执行情况基本令人满意,目前财政部正在编制2008年新准则执行情况报告。

就新准则实施的趋同和等效问题,刘玉廷表示,在去年实现了中欧会计等效的基础上,今年中欧对话已经确定努力实现中欧审计公共监管等效的议题;中美会计等效问题也已列入议程;内地、香港会计实现等效的后续问题,如在香港上市公司的审计问题等,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之中。

谈到内地与香港会计准则差异问题时,刘玉廷要求注册会计师尽量消除A+H上市公司两套报表的差异,这是因为,两地准则的差异只有两项——长期资产减值不能转回和国企作为关联方两项规定,除此之外,其余的差异或属执行差异,或属选择差异,在编制A+H公司报表时,要逐渐消除;不能消除的,应披露原因,不应在重大问题上存在差异,我们很关注这个问题。”

全国发电量 快速下滑势头初步遏止

4月份同比减少3.55%

来自国家电网公司的最新统计数据,今年4月份,全国发电量2747.6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3.55%。除水电外,火电、核电的发电量同比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

尽管依旧是“负”字当头,但这一数字表明,全国发电量快速大幅下滑的势头已经初步遏止,处于“底部企稳”阶段。

此前,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我国社会发电量自去年10月份以来逐月持续大幅下滑。2008年10月、11月、12月,国内火电发电量分别下降5.3%、16.6%、12.4%。在一些经济发达省份,连续超过两位数的发电量降幅牵动各方神经。今年1月,社会发电量同比下降仍达到12%的水平。

国家电网公司的统计数据表明,今年4月份,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河南、江西、四川、重庆、黑龙江、陕西、新疆、西藏等省区的统调用电量增长率高于全国平均增长水平。其中,江西、四川、陕西、安徽、新疆、西藏等省区已是“正增长”。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秘书长王永干认为,今年一季度、二季度将是电力增长最困难的时期,上半年有可能持续出现负增长。进入三季度,各地区特别是沿海地区电力需求量可能会陆续出现正增长,并逐步带动或影响中部、西部地区,进入四季度后有一定的用电增长。(据新华社电)



■关注外汇管理

中资银行将获准 为境外机构开立境内外汇账户

外汇局就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管理有关问题征求意见

◎本报记者 但有为

考虑到由于缺乏统一管理规范,一些境外机构外汇账户容易成为违法犯罪活动的温床,在金融动荡情况下更是容易成为外汇资金大量进出的渠道,国家外汇管理局即将加强对境外机构在境内非离岸银行部门开立的外汇账户的规范。

5日,外汇局发布《关于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简称《通知》),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

按照《通知》要求,境内银行为境外机构开立外汇账户时,应当在外汇账户前统一标注NRA NON-RESIDENT ACCOUNT。未经外汇局批准,不得从NRA外汇账户中存取外币现钞,不得将NRA外汇账户内资金结汇。

外汇局人士表示,近年来,随

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提高,境外机构在境内银行开立外汇账户,办理外汇收支业务的行为,逐渐变得越来越普遍,总量也越来越大,且增速较快。

据不完全统计,近几年境外机构在境内开立外汇账户大约每年近2万户(含在取得离岸银行业务资格的境内银行开立的离岸外汇账户),截至2008年底,境外机构在境内开立外汇账户超过10万户。

但是,由于缺乏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的规范文件,导致这些外汇账户无论是在主体性质识别、总量统计方面,还是在外汇收支真实性审核等方面,均带来一定程度的管理隐患,容易成为违法犯罪活动的温床,金融动荡情况下更是容易成为外汇资金大量进出的渠道。正因为如此,上述外汇局人士认为,加强对境外机构在境内非离岸银行部门开立的外汇账户的规范非

常必要。

据介绍,《通知》摒弃了实践中因历史原因只能由外资银行为境外机构开立外汇账户的做法,中资银行在遵守《通知》要求的基础上,也可以为境外机构开立外汇账户。同时,简化了开户审核手续,放宽了境外机构外汇账户与境外之间往来的限制。

一家大型企业的代表认为,如此规定将有利于我国境外投资企业在境内开立外汇账户进行境外资金运作,保障其资金安全,特别是在金融危机状态下,显得尤为重要。

业内专家认为,这些措施有利于境内银行和企业办理涉外业务,特别是大大便利了境外投资企业资金集中管理和运作。此外,《通知》填补了现行法规在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管理方面的空白,有助于防范风险,防止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成为资金非法流出的渠道。

外汇局27日起停办外币清算业务 商业银行将全盘接手

◎本报记者 但有为

记者日前获悉,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近日联合下发《关于停办外币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决定自2009年5月27日停止办理国家外汇局承办的外币清算业务。

根据通知要求,外汇局各分局将于6月30日之前向总局申请关闭所有外币清算账户。这意味着外汇局充当中国外币清算角色的历史使命即将结束,商业银行将全盘接手中国境内的外币清算业务。

据知情人士介绍,外汇局停

办外币清算业务主要是市场化建设的需要。此前,中国境内的银行间外币资金清算和结算主要通过境外代理银行、境内代理银行、外汇局等多个渠道进行。

去年7月,中国境内首个支持多币种运行的全国性银行间外币实时全额清算系统建成,并选定多家清算银行,其中包括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渤海银行、恒丰银行、广发行、浙商银行、徽商银行、江苏银行、齐鲁银行、烟台银行、威海银行、德州银行、廊坊银行、邯郸银行、晋商银行、陕商银行、甘肃银行、宁夏银行、青海银行、西藏银行、四川银行、重庆银行、四川农村信用社、重庆农村信用社、四川农村信用社、重庆农村信用社。

通知还要求,外汇局各分局应严格按照步骤进行清理和关闭。外币清算业务停办工作完成后,需接受央行、外汇局安排的对外币清算业务的业务审计。在清理未结束前,有关业务人员不得调离原工作岗位。

近年来,我国经济和金融市

场快速发展,进出口贸易量、外汇储备和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逐渐增加,外币资金跨境流动增量很大。而到境内外币支付系统上线前,国内并没有统一的银行间外币清算系统。正是由于缺乏统一的银行间外币清算平台,导致社会对于安全、高效外币清算服务的需求难以得到满足。

通知还要求,外汇局各分局应严格按照步骤进行清理和关闭。外币清算业务停办工作完成后,需接受央行、外汇局安排的对外币清算业务的业务审计。在清理未结束前,有关业务人员不得调离原工作岗位。

外汇局清理91件外汇管理规定

◎本报记者 但有为

为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和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国家外汇管理局近日宣布对截至2008年12月31日前制发的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此次被清理的外汇管理规定共有91件,其中废止57件,宣布失效34件。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国际经济形势的深刻变化,外汇管理的背景、内容、形式等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部分外汇管理规定越来越不适应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有些已被新的规定所代替,有些适用期已过或者调整对象已消失。

据介绍,这些被清理的文件内容主要涉及以下四方面。一是部分涉及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代码和交易编码、外汇账户、关注企业管理、经常项目售付汇、经常项目进口延期远期付汇、国际邮政汇款业务、进口开证结算业务、外商投资联合年检、外资并购、房地产市场管理等内容的外汇管理规定,由于与经济金融发展不相适应,予以废止或宣布失效。二是落实2008年修订的《外汇管理条例》规定,对部分关于1996年发布的《外汇管理条例》条款的适用以及行政处罚的外汇管理规定,予以废止或宣布失效。三是部分适用1999年欧元启动及过渡期期间、2003年防治非典型肺炎期

间、2004年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期间、2008年奥运会及筹办期间、2008年抗震救灾期间等特殊时期以及离岸金融业务试点、保税物流园区进行非贸易项下购汇试点等试点时期的特殊外汇管理规定,适用期间已过,予以废止或宣布失效。四是对11件已宣布停止执行、经实践证明明确无恢复执行必要的外汇管理规定,予以废止。

外汇局人士表示,此次清理活动有利于进一步便利企业、银行掌握运用外汇管理政策。同时,通过完善外汇管理法律法规以及加强非现场监管,可以有效进行政策衔接,实现对跨境资金流出入的均衡管理。

发改委: 支持发展循环经济政策 近期将上报国务院

◎本报记者 李雁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解振华在日前召开的“循环经济座谈会暨循环经济专家启动仪式”上表示,发改委与相关部门协调提出了支持发展循环经济的有关政策,近期将上报国务院。业内人士认为,征收资源税将成为这一政策的重要内容。

解振华说,近期,发改委加强了对循环经济的指导,这项工作得到了财政部、科技部、环保部、工程院等很多部门的支持和配合。目前,与相关部门协调提出了支持发展循环经济的有关政策,并将于近期上报国务院。

目前,我国的资源税只对部分矿产品和盐进行征收,征税范围狭窄,制约了其发挥税收政策的引导作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所长贾康建议,应考虑以能源税为重点调整资源税负和其他加大新能源、清洁能源开发、推广力度的税收优惠措施,通过税收的杠杆作用,促进发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产业、企业和工艺技术。

财政部副部长廖晓军也在3月透露,财政部已经为征收资源做好准备,将在恰当的时候出台。

企业需按利润分配决定日 确认投资收益

◎本报记者 李雁争

财政部和国税总局日前联合发布《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明确,2008年1月1日以后,居民企业之间分配属于2007年度及以前年度的累积未分配利润而形成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按照被投资方作出利润分配决定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通知》还明确,执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的过渡优惠政策及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企业,在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其他各类情形的定期减免税,均应按照企业所得税25%的法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天津高新区进入首批 创新型科技园区试点名单

记者5日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获悉,国家科技部近日批复同意《天津高新区创新型科技园区建设方案》,同意启动并开展创新型园区建设工作。天津高新区正式进入首批4家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试点名单。

建设创新型科技园区是科技部落实自主创新战略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实践和探索,旨在推进有条件的国家高新区进行“二次创业”,实现以创新驱动发展。

天津高新区是首批国家级高新区之一,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招大引强”和“自主培育”两条腿走路,各项主要经济指标连续十年保持30%以上的增长速度,2008年增速更是高达37%。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宗国英表示,天津高新区建设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的总体战略定位就是:要发展成为支撑中国第三增长极的“创新极”,发挥对滨海新区的“领航”作用。

三鹿破产财产重新拍卖 5项标的顺利售出

5月5日上午,原石家庄三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破产财产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拍卖。当日拍卖的5项标的均为此前三鹿破产财产拍卖中流拍的标的,整个拍卖活动比较顺利,在半个小时内结束,没有出现流拍的情况。

5月5日的拍卖标的分别是原三鹿集团持有的石家庄君乐宝乐时乳业有限公司22.41%的股权、唐山三鹿乳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石家庄太行乳业有限公司34%的股权、天津三鹿乳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丰宁三鹿乳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这5项标的分别以890万元、4300万元、300万元、20万元和30万元的价格被买家购得。现场没有公开买家身份,但据记者了解,买家多数为标的所属公司的股东。

5月8日和5月12日,此前在拍卖中流拍或撤回的原三鹿集团破产财产还将继续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

香港本财年首次卖地 成交价较底价高出1倍多

香港特区政府5日举行本财政年度首次土地公开拍卖。位于上水石湖墟新丰路的土地以6100万港元成功售出,较底价3000万港元高出1倍多。

这块被拍卖的土地地盘面积约305.8平方米,指定作非工业用途。投得地皮的科达地产主席汤君明表示,地皮会用作商业发展。

特区政府地政总署助理署长苗力思表示,这次卖地过程竞争激烈,共有11位竞投者出价,经过90次角逐才成功售出,地政总署对成交价满意。

(以上除署名外均据新华社电)